

桃園市大園區 110 年度語文競賽籌備會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110 年 2 月 24 日（星期三）下午 2 時 30 分

會議地點：本所一樓會議室(災害應變中心)

主持人：黃課長毅

記錄：鍾語泉

壹、主席致詞：

貳、工作報告(請參閱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110 年相關函文及會議紀錄-如附件 1)：參閱(略)

參、提案討論：

【案由一】大園區 110 年度語文競賽各校分項協助辦理項目(如附表)、預定辦理日期、報到時間、報名截止日，提請討論。

各協辦學校如附件。

報名日期:110 年 4 月 28 日下午 4 時前

至桃園市語文競賽網點選大園區線上報名。

領隊會議:110 年 5 月 5 日。

選手報到時間: 110 年 5 月 29 日上午 7 時 30 分至 7 時 50 分。

區複賽比賽時間: 110 年 5 月 29 日上午 8 時 30 分起。

評審會議: 110 年 5 月 29 日上午 8 時至 8 時 20 分。

決議：通過。

【案由二】本區 110 年度語文競賽實施要點草案審查，提請討論。

說明：請參閱大園國小研擬 110 年度語文競賽大園區複賽實施計畫草案。

決議：照案通過，並據以編列預算送府審查。

【案由三】有關 110 年語文競賽獎勵部分是否於市賽結束後由本所辦理擴大區務會議或辦理大園區學區調整會議統一頒發，個人獎及團體獎，提請討論。

說明：

一、獎勵分成下列三種(參照 109 年語文競賽計畫獎勵部分及 110 年教育局各區語文競賽草案)

(一)個人獎：

(二)團體獎：

(三)嘉獎：指導老師、辦理語文競賽行政人員給予嘉獎。

二、因競賽員第1、2名未參加市賽者，需收回禮券，造成大園國小困擾，是否統一於市賽完竣後再發禮券。

三、禮券額度：

依據桃園市110年語文競賽大園區草案第捌點計畫獎勵辦理。

決議：獎金額度為全國一致。

頒獎於市決賽完成後辦理頒發區複賽之獎項。

獎金不予提高，獎座、獎牌、獎狀因預算限制，酌予調整。

【案由四】110年是否援往例由客語演說第三名參加客語朗讀組，提請討論。

說明：因市府已不再同意由客語演說第三、四名參加市決賽客語朗讀組，本年度需舉辦客語朗讀項目比賽，徵求該項舉辦學校。

決議：客語朗讀組由溪海國小主辦，桃園市文化發展協會派遣志工及公所協助辦理。

【案由五】110年是否辦理集訓，相關時間及經費，提請討論。

說明：一、為爭取較好成績及加強選手實力辦理陪訓，本案因經費有限，僅能對外聘上課老師提供津貼。

二、歷年實施集訓時，出席率均不高，且各校指導老師大多未到場，導致外聘上課老師指導事項於事後未能落實要求。

決議：經投票表決結果，贊成2票，不贊成8票；故今年不辦理集訓。

臨時動議：

說明：為市決賽本所餐點發放方式提請討論：以往餐點由公所承辦人送達，並由承辦人及學校老師2人協助發放，因比賽時程為全日，選手入場時間全日皆有，需全天留守發放，擬改為檢據核銷方式辦理，每人100元（含餐點、飲水），以並符合個人需求並避免空等情形。

決議：投票表決，贊成8票，無反對，照案通過。

桃園市大園區 110 年度區模範兒童籌備會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110 年 2 月 24 日（星期三）下午 3 時 50 分

會議地點：本所一樓會議室(災害應變中心)

主持人：黃課長毅

記錄：鍾語泉

壹、提案討論：

【案由一】有關辦理發放 110 年本區區模範兒童獎品、獎狀暨表揚案，提請討論

說明：模範兒童獎品、獎狀市府預算每人 500 元，提二案討論。

方案一：購買獎狀書夾，禮券 450 元。

方案二：不購買獎狀書夾，禮券增加 100 元為 550 元。

決議：採用（二）案，以較符合實際學生需求，且獎狀不護貝，無異議通過。

貳、臨時動議：無

參、散會：下午 4 時 15 分